

北京市财政局文件

京财采购〔2020〕1345号

北京市财政局关于印发 《北京市政府采购负面清单》的通知

市级预算单位、市政府采购中心、社会代理机构、评审专家、供应商：

为规范政府采购各方当事人的行为，保护当事人的合法权益，营造良好的营商环境，根据政府采购相关规定，我们制定了《北京市政府采购负面清单》，现印发给你们，请遵照执行。

附件：北京市政府采购负面清单



(联系人：彭兴洋；联系电话：55592405，13910560750)